

高雄醫學大學新聘教師未來教學研究發展計畫表

申請人單位：

申請人職別：

申請人姓名：

項目	內容 (未來預定)	時數 (每週)	備註
教學安排		每週 ——小時	
輔導服務			
研究發展計畫			
貢獻度			

備註：1、依據本校 95 學年度第 1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2、教學安排需填預定上課課程、學分數。輔導服務請填擔任導師、委員會或行政教師。研究發展計畫需填專長領域，專長與現有師資不重疊，未來三年研究計畫。貢獻度需填將來對各系（所）及學校之貢獻。

系(所、中心)主管：

學院院長：